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
Jutal Offshore Oil Services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303)

二零一五年度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30.83% 至人民幣 319,444,000 元。
- 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16.45% 至人民幣 83,589,000 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 4.49% 至人民幣 31,309,000 元。
- 中期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0.039 元。
- 董事會宣佈不派付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之中期股息。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業績資料，以及 2014 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本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對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了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19,444	461,847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35,855)</u>	<u>(361,799)</u>
毛利		83,589	100,048
其他收入	4	6,210	1,438
行政開支		(56,244)	(57,840)
其他營業開支		<u>(4,825)</u>	<u>(990)</u>
經營溢利		28,730	42,656
財務費用	5	(6,512)	(10,18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14,329</u>	<u>8,256</u>
除稅前溢利		36,547	40,732
所得稅開支	6	<u>(5,238)</u>	<u>(7,95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7	<u>31,309</u>	<u>32,782</u>
每股盈利	9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u>3.9 分</u>	<u>4.5 分</u>
攤薄		<u>3.9 分</u>	<u>4.4 分</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31,309</u>	<u>32,782</u>
其他全面收益：		
將被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u>(252)</u>	<u>(405)</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52)</u>	<u>(40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31,057</u></u>	<u><u>32,377</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521,624	525,442
預付土地租賃款		515	547
商譽		182,090	182,090
無形資產		2,725	3,36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04,643	290,314
衍生金融工具		590	-
遞延稅項資產		5,426	7,677
		<u>1,017,613</u>	<u>1,009,436</u>
流動資產			
存貨		22,270	19,75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231,731	288,518
合約工程的應收客戶款項		184,462	215,333
預繳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57,675	65,325
應收董事款項		1,690	1,38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957	170
衍生金融工具		1,235	-
應收稅項		2,609	1,417
抵押存款		32,874	31,4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090	95,426
		<u>592,593</u>	<u>718,82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116,833	217,164
合約工程的應付客戶款項		8,084	5,452
其他應計及應付款項		95,109	107,025
保證撥備		3,000	2,701
銀行貸款		192,469	230,240
應付稅項		-	1,661
		<u>415,495</u>	<u>564,243</u>
流動資產淨值		<u>177,098</u>	<u>154,58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94,711</u>	<u>1,164,01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10,049	8,000
遞延稅項負債		33,223	29,650
		<u>43,272</u>	<u>37,650</u>
資產淨值		<u>1,151,439</u>	<u>1,126,36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7,506	7,504
儲備		1,143,933	1,118,865
總權益		<u>1,151,439</u>	<u>1,126,369</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連同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一同閱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內，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自2015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導致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申報金額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採納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目前尚未評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由三個主要業務分部組成：

-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相關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
-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3.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為策略業務單位，各策略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由於彼等所需的技術及市場營銷策略不同而分開管理。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 氣開發及生產相關技 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 關設備及物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油氣設施及 油氣工藝處理 設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 術支援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入	53,024	238,972	27,448	319,444
分部溢利	11,804	66,065	5,720	83,589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分部資產	39,775	922,224	20,875	982,874
分部負債	15,483	153,562	14,853	183,898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入	49,773	385,943	26,131	461,847
分部溢利	15,240	80,449	4,359	100,048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分部資產	47,225	1,008,043	26,109	1,081,377
分部負債	24,102	257,738	13,217	295,057

3. 分部資料 (續)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溢利調節表：		
可報告分部之總溢利	83,589	100,048
未能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	6,210	1,438
財務費用	(6,512)	(10,180)
其他業務開支	(61,069)	(58,83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4,329	8,256
	<hr/>	<hr/>
本期除稅前綜合溢利	36,547	40,732
	<hr/> <hr/>	<hr/> <hr/>

4. 其他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處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	143	6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38	280
匯兌收益淨額	336	788
已確認政府補貼	2,951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1,825	-
雜項收入	517	308
	<hr/>	<hr/>
	6,210	1,438
	<hr/> <hr/>	<hr/> <hr/>

5. 財務費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5,665	8,837
其他	847	1,343
	<u>6,512</u>	<u>10,180</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撥備	-	2,945
過往期間撥備 (超額) / 不足	(589)	378
	<u>(589)</u>	<u>3,323</u>
遞延稅項	5,827	4,627
	<u>5,238</u>	<u>7,950</u>

因本集團沒有產生任何在香港的應納稅溢利，故本期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例及法規，按照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撥備。

其他地方的利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的國家適用稅率依據當地現有法律、詮釋及守則計算。

7. 期內溢利

本集團的期內溢利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	4,550	950
無形資產攤銷	641	889
預付土地款攤銷	32	32
折舊	14,231	10,745
董事酬金		
- 董事	240	240
- 管理層	2,168	2,634
- 以股份為基礎開支	-	60
	<u>2,408</u>	<u>2,934</u>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每普通股 0.01 港元(2013: 0.02 港元)被核准	<u>6,403</u>	<u>11,589</u>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31,309	32,782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224,996	732,223,726
產生自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1,347,398	10,458,433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1,572,394	742,682,159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經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而潛在發行的普通股數的攤薄影響而調整後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約人民幣10,628,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5,074,000元）。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216,811	263,766
呆賬撥備	<u>(11,981)</u>	<u>(7,463)</u>
	204,830	256,303
應收票據	<u>26,901</u>	<u>32,215</u>
	<u><u>231,731</u></u>	<u><u>288,518</u></u>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主要為合約客戶之應收進度款。

本集團與合約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質保金以外的信貸期一般為30日至90日。質保金的信貸期一般為工程完成後12至24個月。合約工程定期按進度付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董事定期檢討逾期賬款情況。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44,066	95,784
31 至 90 日	79,531	102,574
91 至 365 日	66,591	43,502
365 日以上	<u>14,642</u>	<u>14,443</u>
	<u><u>204,830</u></u>	<u><u>256,303</u></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01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110,458	205,777
應付票據	6,375	11,387
	<u>116,833</u>	<u>217,164</u>

根據貨物及服務收到日期，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14,596	65,274
31 至 90 日	22,199	42,236
91 至 365 日	61,023	89,636
365 日以上	12,640	8,631
	<u>110,458</u>	<u>205,777</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經審核)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經審核)	<u>1,500,000,000</u>	<u>15,000</u>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相等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於 2014 年 1 月 1 日(經審核)		731,899,278	7,319	6,958
行使購股權	(a)	28,255,000	283	226
認購時發行股份	(b)	40,000,000	400	320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經審核)		800,154,278	8,002	7,504
行使購股權	(c)	200,000	2	2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經審核)		<u>800,354,278</u>	<u>8,004</u>	<u>7,506</u>

附註：

- (a) 購股權持有人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行使購股權，認購合共 28,255,000 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代價約為 34,297,000 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 27,437,000 元，其中約人民幣 226,000 元計入股本，餘額約人民幣 27,211,000 元計入股本溢價賬戶。約人民幣 9,057,000 元已由以股份為基礎開支儲備轉入股本溢價賬戶。

13. 股本（續）

- (b) 於2014年7月7日，本公司與不少於六位獨立投資者訂立股權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1.85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認購已於2014年7月23日完成，發行股份所得溢價約人民幣58,784,000元（扣除交易成本），已計入股份溢價帳戶。
- (c) 購股權持有人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行使購股權，認購合共20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代價約為212,000 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7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000元計入股本，餘額約人民幣168,000元計入股本溢價帳戶。約人民幣71,000元已由以股份為基礎開支儲備轉入股本溢價帳戶。

14.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2014年12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回顧

進入2015年以來，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從降本增效以及市場開拓等多方面著力，積極應對油價下跌后的市場形勢，各分部業務有序推進，保持了總體穩定的經營局面。我們於去年承攬的FPSO建造相關業務在今年上半年繼續保持了高質量的工作態勢，實現了較好的效益。澳洲深水氣田水下裝備項目也在期內完成交付，不僅實現了高品質的製造，也創造了超過200萬零工時損失傷害事故的卓越安全表現，為此，用戶也特別授予了我們「年度傑出承包商」的表彰。期內，我們也開始了珠海建造基地的進一步建設，以為後續承接的項目作出準備。

收入

本集團於2015年上半年錄得收入共約人民幣319,444,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42,403,000元，減少比例為30.83%，主要是因為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46,971,000元，減少比例為38.08%；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生產相關技術及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業務和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均略有增長，增長比例分別為6.53%和5.04%。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的主要因為，數個持續較長時間的大型工程項目在上年度已基本完成，同時油價下跌引致行業投資大幅縮減，本集團跟蹤的多個潛在項目均因此被取消或延期，導致本集團今年上半年工作量較上年同期有所減少。

收入 (續)

下表所示為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產品或服務分類的收入構成分析：

產品/服務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
1.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相關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	53,024	16	49,773	11	41,602	11
2.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238,972	75	385,943	83	307,458	83
3.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27,448	9	26,131	6	21,694	6
合計	319,444	100	461,847	100	370,754	1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235,855,000元，比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25,944,000元，減少比例為34.81%。銷售及服務成本由直接成本和製造費用構成。本期直接成本金額約為人民幣205,883,000元，佔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的87.29%，金額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33,467,000元減少人民幣127,584,000元，減少比例為38.26%。本集團是按照各個項目訂單核算，各個項目的成本構成各自不同，因此銷售及服務成本的構成會有變化。本報告期製造費用金額比去年同期人民幣28,332,000元增加人民幣1,640,000元至人民幣約29,972,000元，增加比例為5.79%。

毛利

於報告期，本集團毛利總額約為人民幣83,589,000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0,048,000元減少人民幣16,459,000元，減少比例為16.45%，整體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21.66%上升至26.17%。由於業務構成的變化，導致本期各分部業務的毛利率有不同變化。

下表所示為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產品或服務分類的毛利分析：

產品/服務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	佔總 毛利 %	人民幣 千元	毛 利 率 %	佔總 毛利 %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	佔總 毛利 %
1. 提供海洋石油與天然氣開發及生產相關技術支援服務和銷售相關設備及物料	11,804	22	14	15,240	31	15	6,276	15	6
2. 油氣設施及油氣工藝處理設備製造	66,065	28	79	80,449	21	81	92,114	30	89
3. 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5,720	21	7	4,359	17	4	5,554	26	5
合計	83,589		100	100,048		100	103,944		100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 2015 年上半年的其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331.85%或人民幣 4,772,000 元，主要是由已確認人民幣 2,951,000 元政府補貼及人民幣 1,825,000 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所致。

行政及其他營業開支

本集團於2015年上半年的行政及其他營業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61,069,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239,000元。

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人民幣6,512,000元。其主要構成為銀行貸款利息支出及銀行手續費等其他費用。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本集團持有蓬萊巨濤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蓬萊巨濤」）30%的股份。於2015年上半年，蓬萊巨濤共實現稅後利潤約人民幣47,763,000元。根據權益會計法，本集團應佔蓬萊巨濤溢利約為人民幣14,329,000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於2015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1,309,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4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39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結存流動資金（現金加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59,719,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8,510,000元），本期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6,276,000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4,662,000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37,601,000元。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取得的銀行信用額度約為人民幣365,675,000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用額約為人民幣225,065,000元，有約人民幣140,610,000元的信用額尚未使用，在未使用的信用額中，可用於向銀行借款的信用額約為人民幣79,000,000元。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短期銀行借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92,469,000元。

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期權計劃行使期權而發行200,000股普通股。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本由800,354,278股普通股組成（2014年12月31日：800,154,278股普通股）。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151,439,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26,369,000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17,613,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9,436,000元）、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77,098,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54,583,000元），以及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43,272,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7,650,000元）。

重要投資

本集團珠海場地正在實施進一步的投資建設，預算總額約人民幣5000萬元，預計將於今年下半年內建成。除此以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無其它重要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生產經營地點在中國，主要營運中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也有面向國際市場的業務及擁有人民幣以外其他貨幣計價的資產。對本集團而言，人民幣對美元和港元等其他貨幣的匯率變動會給本集團帶來匯率風險。本集團將儘量降低以美元或港元等其他貨幣計價的資產金額及對匯率作滾動預測，並在業務合同中考慮到可能的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為了獲得較好的融資條件，本集團位於珠海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10,738,000元的一幅土地及部份建築物和廠房已抵押予中國的一間商業銀行。本集團有約人民幣32,874,000元的銀行存款用以質押作為開出保函、信用證及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護本集團有能力作為營運中的機構，並通過優化資本負債比率給予股東最大回報。

本集團按比例設定風險資本金額。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的變化而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股息，發行新股份，回購股份，融入新債，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採用一項資本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該比率為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一個合理的資本負債水準。

資本管理 (續)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15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92,469	230,240
權益總額	1,151,439	1,126,369
資本負債比率	16.72%	20.44%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3,048人（2014年12月31日：3,353人）。其中管理和技術人員582人（2014年12月31日：664人），技術工人2,466人（2014年12月31日：2,689人）。於報告期內，員工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140,613,000元。

本集團參考業界標準，根據員工的工作崗位，職責和表現釐定其薪酬和獎勵。按照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為在中國內地工作的員工繳納養老、醫療、失業以及工傷等社會保險，並為香港僱員依照規定繳納強積金。

本集團重視員工發展，鼓勵員工持續進修，並每年制定培訓計劃。

2. 展望

在當前油價低迷的行業形勢下，本集團下半年將繼續做好各項成本費用控制，增進生產效率，制定針對性的市場策略，積極發現市場各項機會。我們下半年將重點實施新獲的包括FPSO上部模塊和E-House套裝設備建造，以及向海外市場提供天然氣裝備製造等大型訂單在內的各項業務，同時根據公司戰略規劃和項目實施的需要，進一步完善珠海製造場地設施。

董事會報告及公司管治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根據期權計劃向董事授出之期權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上市規則定義的關連人士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而獲取權益與淡倉。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因員工根據期權計劃行使期權而發行200,000股普通股。

除上述外，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致力保持高標準的公司管治機制，以提高企業透明度及保障公司股東權益。在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董事會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在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報告期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有關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審查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就委聘、續聘及辭聘本公司外界核數師及相關的酬金及委聘條款等，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資料，認為該等資料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與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其他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之3.10（1）、3.10（2）及3.10A條之規定，並委任包括一名財務管理專家在內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個人履歷之詳情載於本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以及日期為2015年7月31日的公告之內。

承董事會命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王立山

香港，2015年8月31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立山先生（主席）、曹雲生先生、趙武會先生及李純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洋先生、項強先生及齊大慶先生。